井坪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岗位职责

镇综合执法队以镇人民政府名义开展执法工作，负责辖区内的行法政执巡查、案件接处、执法行动、信息上报、执法援助、公开公示等工作。除司法案件外，其他行政执法案件全部由镇综合执法队负责。镇综合执法队接受区综合行政执法指挥平台统一调度指挥。

一、队长职责：

（一）主持综合行政执法队全面工作；

（二）合理划分责任区，做好队员定岗定责工作，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；

（三）抓好执法队伍建设和管理，着力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；

（四）加强与区直行政执法部门的联系沟通，共同做好辖区内行政执法工作；

（五）对接区综合行政执法指挥平台，执行区综合行政执法指挥平台下达的指令。

（六）完成镇党委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二、教导员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执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、廉政建设，不断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，树立良好的行政执法形象；

（二）做好执法队党建工作，充分发挥执法队党员模范带头作用；

（三）负责执法队办公场所、执法设备设施和执法车辆的管理及保障工作；

（四）完成队长及镇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三、副队长职责：

（一）协助队长做好执法工作，确保完成各项任务；

（二）组织全队执法人员进行业务学习，提高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；

（三）做好执法巡查工作，及时发现、制止和处理违法行为；

（四）做好巡查日志记录工作，建立执法台账；

（五）抓好工作目标责任的落实，及时汇报发现的问题，并提出整改意见；

（六）指导执法人员做好违法案件的登记、调查和处理工作；

（七）做好综合行政执法队的档案管理和内务相关工作；

（八）完成队长及镇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四、队员岗位职责：

（一）认真学习政治理论和相关业务知识，不断提高思想觉悟和文化素质；

（二）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性文件，熟练掌握与执法岗位相关的法律知识，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；

（三）积极宣传法律法规政策，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自觉维护队伍形象；

（四）严格履行执法程序，管理好罚没物品和执法文书等，认真做好执法台账记录；

（五）敬业爱岗、忠于职守、服从管理，坚决完成任务；

服务群众、接受监督、团结同志，维护集体荣誉；

（六）积极受理群众求助和投诉，维护群众合法利益；

（七）做好责任区域内各项行政执法工作；

（八）完成队长及镇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